

亮星股份

NEEQ: 872638

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5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朱敏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彩玲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3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5
第五节	公司治理	18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3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7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亮星、亮星股份、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星星亮有限	指	北京星星亮广告有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章程、公司章程	指	《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会	指	亮星股份及星星亮有限的董事会、股东会（股东会）、监事会
股东会	指	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国融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信息披露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交候车亭广告	指	为客户在公交候车亭位置投放广告，制定投放计划，代理客户实施媒体购买、媒体投放及媒体监测工作。
广告代理	指	即广告公司接受客户的委托购买媒介，代替其发布广告
广告主	指	为推销商品或者提供服务，自行或者委托他人设计、制作、发布广告的法人、其他经济组织或者个人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敏雅	成立时间	2001年8月7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高瓴）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高瓴），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L)-商务服务业(L72)-广告业(L725)-其他广告服务（L725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广告发布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亮星股份	证券代码	872638
挂牌时间	2018年1月30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融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长安兴融中心西楼7层 投资者沟通电话: 010-83991888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陈彩玲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裕民路12号E2座6层2606室
电话	010-62319345	电子邮箱	Bj_shine@sina.com
传真	010-62319345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裕民路12号E2座6层2606室	邮政编码	100029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263725247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41号北京裕京大厦7层A8910室		
注册资本（元）	5,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亮星股份主营业务专注于候车亭广告代理细分市场。公司以北京市为主要业务区域，主要以业务洽谈方式获取候车亭广告媒体经营权，并通过自有候车亭广告媒体或购买其他候车亭媒体向客户提供从广告制作、广告投放地点选择、广告实际投放到后期维护的全方位一体化服务。公司主要客户为对广告宣传有需求的企业及国际国内的大型广告公司，并最终体现为家电、服饰、食品、电信等多个行业门类。公司利用在行业及地区内积累的影响力和行业经验，以直销的方式为客户提供广告传媒解决方案，获得收入，扣除相应的媒体资源采购成本和必要的运营费用后形成利润，公司根据业务合同定期与客户结算取得营业现金流。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内容主要分为两类：

1、公交候车亭媒体资源

对于媒体资源经营权，主要与相关政府部门或机构进行协商，并以业务洽谈形式获取候车亭广告的经营权。稳定的户外媒体资源是户外媒体运营商成功的关键因素。公司较早开始布局户外媒体资源，自2001年开始就与北京公交广告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候车亭广告经营合作。目前公司按照客户订单进行采购，可以优化资源配置，节省开支。公司计划积极引入投资者，在资金条件允许的情况下，继续开拓新的媒体资源，以逐步降低供应商集中度过高的风险。同时，公司根据客户广告发布的需求制定广告投放计划后，会向其他广告代理公司购买北京地区其他的广告资源，公司通常与其按年签订广告发布合同，保证该年度的资源稳定性。

2、其他采购

公司根据需求向建立合作关系的供应商进行公告监测服务的采购，能够减少部分人工成本。公司在控制成本的同时，优化资源配置，根据市场行情审时度势，在实现利益最大化的同时，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与供应商建立良好的合作方向。

二、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公司业务人员与客户保持密切接触，定期进行互访，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并推广公司业务，引导客户的投放选择。在进行业务推广与客户拓展时，公司采用多种营销策略相结合的推广方式，包括：（1）公司通过开发大型广告公司资源，以合作形式获取大客户订单。（2）业务人员通过外勤拜访或电话拜访等方式主动寻找客户并促成合作。（3）利用公司户外媒体资源的空置版位进行自我宣传，在扩大自身品牌知名度的同时也向有广告投放需求的客户提供了找到自己的途径。

公司为客户提供以需求为导向的销售模式与服务模式，增加了公司对客户的掌控力和客户忠诚度，对公司的业务拓展起到了一定的推动作用。

三、盈利模式

公司按照为客户提供广告发布的媒体类型、时间长度、媒体数量等作为收费标准，按照双方签订的广告发布业务合同收取客户的广告发布费用，并提供广告制作、广告投放地点选择、广告实际投放到后期维护的全方位一体化服务。

公司通过向上游的公交公司或其他广告代理公司采购媒体资源，代理客户在广告媒体资源上发布广告，并收取广告价款的方式盈利，公司的利润来源于收取客户的广告费与支付供应商代理费之间的差额。

公司以广告资源和优质系统的服务为基础，逐步取得客户认同，在细分行业树立品牌声誉，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未来，公司将继续立足户外广告行业，利用自身的媒体资源、运营经验及服务能力、品牌和客户资源等各方面竞争优势，开拓除候车亭以外的户外媒体。

四、外协服务

公司为降低在广告发布业务中的成本，将业务环节中的广告制作部分进行外包，公司外协环节主要为广告上刊画面制作业务，具有技术要求较低、可替代性较强的特点，且市场上能为公司提供同类外协服务的厂商众多；同类厂商在提供服务质量、价格水平等方面并没有明显的差距。因此，公司外协环节在整体业务中重要性较低，公司对外协厂商也不存在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420,510.47	6,386,266.54	0.54%
毛利率%	74.56%	31.9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4,461.01	786,465.69	196.8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01,863.14	185,196.88	980.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6.29%	6.1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3.97%	1.45%	-
基本每股收益	0.47	0.16	193.75%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5,610,721.47	13,260,494.03	17.72%
负债总计	113,173.08	97,406.65	16.1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497,548.39	13,163,087.38	17.7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10	2.63	17.8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0.72%	0.7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0.72%	0.73%	-
流动比率	137.74	135.89	-
利息保障倍数	-	5.03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7,374.35	-705,662.30	-
应收账款周转率	4.17	3.35	-
存货周转率	0.00	0.00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7.72%	-42.1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0.54%	-0.20%	-
净利润增长率%	196.83%	-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4,590,827.59	93.47%	11,303,223.91	85.24%	29.09%
应收票据	0	0	0	0	0
应收账款	998,025.01	6.39%	1,923,827.90	14.51%	-48.12%
固定资产	18,942.97	0.12%	18,942.97	0.14%	0.00%
预付账款	0.00	0.00%	9,436.54	0.07%	-1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25.90	0.02%	5,062.71	0.04%	-42.21%
应交税费	103,558.08	0.66%	78,707.29	0.59%	31.5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本年度公司优化资源配置，降本增效，导致本期营业成本减少，现金流量净额增加，货币资金增加。
- 2、应收账款：一方面，本年度上海原锐广告咨询有限公司的回款力度加大，期末应收账款较上期减少66.92万元；另一方面，本期收回上年度优客（北京）广告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欠款29.44万元，因此应收账款减少。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420,510.47	-	6,386,266.54	-	0.54%
营业成本	1,633,457.00	25.44%	4,344,357.26	68.03%	-62.40%
毛利率%	74.56%	-	31.97%	-	-
销售费用	1,047,394.09	16.31%	496,448.56	7.77%	110.98%
管理费用	1,284,328.04	20.00%	1,010,844.54	15.83%	27.05%
财务费用	-5,526.69	-0.09%	191,506.69	3.00%	-
其他收益	270.91	0.004%	253.77	0.004%	6.75%
投资收益	40,229.33	0.63%	76,177.93	1.19%	-47.19%
资产处置收益			527,536.61	8.26%	-100.00%
信用减值损失	42,736.15	0.67%	-11,704.87	-0.18%	-
营业利润	2,450,765.03	38.17%	826,835.18	12.95%	196.40%

净利润	2,334,461.01	36.36%	786,465.69	12.31%	196.83%
-----	--------------	--------	------------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成本及毛利率：为优化资源配置，降本增效，本期公司按客户订单需求进行采购，减少空置媒体资源，因此成本降低约 271 万元，毛利率大幅提升。
- 2、销售费用：由于本期通过第三方与客户达成合作，支付服务费用约 101.38 万元，因此本期销售费用大幅提升。
- 3、管理费用：由于公司业务调整，优化组织结构，本期辞退部分员工，产生离职补偿金约 31 万元，导致管理费用增加。
- 4、营业利润及净利润：由于本期减少空置媒体资源，成本大幅降低，导致本期毛利率大幅提升，毛利增加约 274 万元，因此营业利润及净利润较去年大幅度增加。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420,510.47	6,386,266.54	0.54%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1,633,457.00	4,344,357.26	-62.40%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户外广告	6,420,510.47	1,633,457.00	74.56%	0.54%	-62.40%	133.22%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全部为户外广告收入，收入构成无变化。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原锐广告咨询有限公司	6,420,510.47	100.00%	否
	合计	6,420,510.47	100.00%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公交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1,138,120.70	69.68%	否

2	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	423,169.82	25.90%	否
3	北京高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72,166.48	4.42%	否
合计		1,633,457.00	100.00%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7,374.35	-705,662.3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29.33	76,177.93	-47.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原因是本期业务调整，采购媒体资源减少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减少，因此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理财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资金来源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	0	0	自有资金

2025年1月22日累计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800万，于2025年5月30日全部赎回，期末理财产品余额为0元。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的广告代理行业参与竞争各类主体众多，市场整体集中度不高，行业竞争激烈。我国的广告代理行业参与竞争各类主体众多，市场整体集中度不高，行业竞争激烈。随着我国广告代理行业规范程度的提高，国内广告公司之间的竞争将日趋激烈。公司如果不能快速占领市场，提高高端市场的市场占有率，提高服务水平，势必将面临严酷的低端市场的无序竞争，从而公司将可能面临较大的经营风险。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在未来经营过程中保持与上下游的良好合作关系进一步做好精准营销工作，努力提升营业收入，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
新媒体冲击的风险	公司的广告代理业务主要集中在户外候车亭广告领域。随着新兴媒体（如互联网、移动楼宇电视）的兴起，媒体平台和广告载体更加丰富多样。公司的广告代理业务主要集中在户外候车亭广告领域。随着新兴媒体（如互联网、移动楼宇电视）的兴起，媒体平台和广告载体更加丰富多样。这一趋势不但改变了媒体结构，也将改变受众的媒体接触习惯，从而导致广告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公司在未来将会逐步丰富自身的媒体代理形式，以应对市场的变化。针对该风险，公司积极挖掘户外广告资源的竞争优势，不断丰富扩展业务的多元化。
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依赖风险	2024年、2025年，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00%、100%，比例较大。受整体大环境的影响，导致下游客户减少，导致公司对上海源锐广告咨询有限公司的销售占比达到100.00%，公司没有足够的新增客户补充，公司营业收入可能出现下滑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针对该风险，公司努力提高服务水平，以优质的服务和竞争力的价格维护客户关系，同时做好市场营销工作，不断引进新的广告代理商和广告主。
公司对主要供应商的依赖风险	2024年、2025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100%、100%。主要原因是公司的业务模式为公交候车亭广告，由于行业特点，上游的候车亭广告媒体资源通常集中在公交公司及单一代理商手中，导致公司供应商采购集中度较高。若公司无法持续稳定地从供应商获取所需媒体资源，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计划在新三板挂牌后积极引入投资者，在资金条件允许的情况下，继续开拓新的媒体资源，以逐步降低供应商集中度过高的风险。
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2017年9月28日由北京星星亮广告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

	<p>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针对该风险，一方面，公司已通过建立科学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各类公司治理制度，以制度规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决策行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权益进行侵害。同时，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忠诚履行职责。</p>
<p>广告内容违法的法律风险</p>	<p>公司主要从事广告代理业务，其代理发布的广告可能存在一定的法律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广告内容违法的风险以及广告程序违法的风险，例如代理发布的广告可能存在虚假宣传，误导和欺骗消费者、对于特殊的广告发布者例如药品广告，没有履行必要的行政审批手续等。虽然公司在代理发布广告前会对广告内容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严格的审查，但是并不能完全排除个别广告因存在违法违规情况，导致公司可能面临因制作、发布违法广告而遭受处罚的风险。针对该风险，公司将进一步严格把关广告内容和客户资质的审核工作，并安排专人负责广告风险控制工作。</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5-016	对外投资	购买理财	8000000 元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结构性存款》议案，公司在单笔购买不超过 800.00 万元（含 800.00 万）且持有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

公司于 2025 年累计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 800 万元,持有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后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全部赎回,期末理财产品余额为 0 元。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8 年 1 月 30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8 年 1 月 30 日	-	挂牌	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及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二)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287,500	25.75%	0	1,287,500	25.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37,500	24.75%	0	1,237,500	24.75%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712,500	74.25%	0	3,712,500	74.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712,500	74.25%	0	3,712,500	74.25%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5,000,000	-	0	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高琏	4,950,000	0	4,950,000	99%	3,712,500	1,237,500	0	0
2	唐新颖	50,000	-5,000	45,000	0.9%	0	45,000	0	0
3	北京究竟其是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0	4,999	4,999	0.1%		4,999	0	0
4	张雯华	0	1	1	0%		1	0	0
合计		5,000,000	0	5,000,000	100%	3,712,500	1,287,5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普通股前十名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高琏，男，1983年4月4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煤矿文工团艺术学校，中专学历。2005年9月至2010年4月任北京假日嘉年华广告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7年3月至2013年4月任北京旭日恒业广告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07年12月至2015年11月任北京优客创意广告有限公司监事；2011年11月至2013年4月任北京星星亮广告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2013年3月至2022年12月任上海弘师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5年1月至2017年7月任重庆瑞禾锦凡商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5年10月至2017年8月任北京星星亮广告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9月至今任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3.6	0	0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朱敏雅	总经理，董事长	女	1978年1月	2023年12月20日	2026年12月19日	0	0	0	0%
陈彩玲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女	1988年5月	2023年12月20日	2026年12月19日	0	0	0	0%
高勇	董事	男	1970年6月	2024年12月9日	2026年12月19日	0	0	0	0%
谢雪峰	董事	男	1974年12月	2023年12月20日	2025年12月31日	0	0	0	0%
郑碰碰	董事	男	1966年12月	2025年3月3日	2025年12月31日	0	0	0	0%
史亚楠	董事	女	1985年12月	2023年12月20日	2025年3月3日	0	0	0	0%
高璘	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1983年4月	2023年12月20日	2026年12月19日	4,950,000	0	4,950,000	99%
史亚楠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5年12月	2025年4月1日	2026年12月19日	0	0	0	0%
吴秀军	监事	男	1970年10月	2023年12月20日	2026年12月19日	0	0	0	0%
郑碰碰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66年12月	2023年12月20日	2025年2月11日	0	0	0	0%
李秀云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5年12月	2025年2月12日	2025年3月31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审计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史亚楠	董事	离任	职工代表监事	职务变动
郑碰碰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董事	职务变动
谢雪峰	董事	离任	无	辞任
李秀云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无	离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史亚楠，女，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6月至2014年6月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出纳；2014年7月至2016年9月北京泰德典当有限公司担任出纳；2016年10月至2020年6月新欧中联（北京）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出纳；2020年7月至2021年6月自由职业；2021年7月至今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出纳；2021年8月至2025年3月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25年4月至今，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职工代表监事。

郑碰碰，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6年1月至2016年6月在汕头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安保，2016年7月至2024年12月在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客服，2023年12月至2025年2月在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工代表监事。2025年3月至2025年12月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李秀云，女，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90年9月至1994年12月迁安县振兴服装厂任职工人，1995年1月至2025年1月自由职业，2025年2月至2025年3月于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工代表监事。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总经理	1	0	0	1
财务人员	2	0	0	2
行政人员	2	0	1	1
工程人员	5	0	5	0
员工总计	10	0	6	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3	3
专科	2	1
专科以下	5	0
员工总计	10	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计 4 人，公司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如下：

1、薪酬政策：公司结合市场环境、结合内外等因素，制定符合公司自身的员工薪酬政策，每年度根据实际情况实行绩效考核机制。

2、培训计划：公司内部逐步建立起完善的培训系统，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进一步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认真开展培训工作。

3、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内部监督机构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会议、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保证公司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日常规范运作，确保公司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保持相互独立、自主经营。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市场及服务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运营能力，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和依赖于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2、资产独立

公司未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担保，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或领取薪酬；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建立了规范、健全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与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工资单独造册、单独发放。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健全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财务人员均专职任职并领取薪酬。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申报纳税。本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5、机构独立

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且独立运作，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完全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修订了一批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公司内部管理及运行。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二) 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治理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业务运营的各关键环节，均得到了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内部的管理与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在公司运营的实际操作中不断改进、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持续根据经营状况及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制度的执行与监督，促进公司平稳发展。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兴荣华审字[2026]01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通惠家园惠润园 7、8 号楼 1 层 7-10 号 A 区 1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4 月 13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吴岚 1 年	齐吉秋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5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6	

审 计 报 告

兴荣华审字[2026]015 号

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亮星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亮星股份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亮星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亮星股份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亮星股份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亮星股份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亮星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

清算亮星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亮星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亮星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亮星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岚

中国注册会计师：齐吉秋

二〇二六年四月一十三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4,590,827.59	11,303,223.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998,025.01	1,923,827.9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0.00	9,436.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588,852.60	13,236,488.3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4	18,942.97	18,942.9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5	2,925.90	5,062.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868.87	24,005.68
资产总计		15,610,721.47	13,260,494.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6	2,400.00	4,422.99
应交税费	五、7	103,558.08	78,707.29
其他应付款	五、8	7,215.00	14,276.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3,173.08	97,406.6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13,173.08	97,406.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9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10	8,300,785.74	8,300,785.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11	269,831.30	55,727.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12	1,926,931.35	-193,426.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497,548.39	13,163,087.3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497,548.39	13,163,087.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610,721.47	13,260,494.03

法定代表人：朱敏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雅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彩玲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总收入		6,420,510.47	6,386,266.54
其中：营业收入	五、13	6,420,510.47	6,386,266.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52,981.83	6,151,694.80
其中：营业成本	五、13	1,633,457.00	4,344,357.2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14	93,329.39	108,537.75
销售费用	五、15	1,047,394.09	496,448.56
管理费用	五、16	1,284,328.04	1,010,844.5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17	-5,526.69	191,506.69
其中：利息费用			205,009.79
利息收入		6,511.19	14,489.78
加：其他收益	五、18	270.91	253.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19	40,229.33	76,177.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20	42,736.15	-11,704.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1		527,536.6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50,765.03	826,835.1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五、22	7.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50,757.63	826,835.18
减：所得税费用	五、23	116,296.62	40,369.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4,461.01	786,465.6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4,461.01	786,465.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34,461.01	786,465.6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34,461.01	786,465.6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1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16

法定代表人：朱敏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雅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彩玲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69,300.14	6,891,353.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4	98,846.72	14,743.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68,146.86	6,906,097.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54,968.00	5,902,389.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6,011.90	1,216,617.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7,301.60	211,055.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4	1,512,491.01	281,697.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0,772.51	7,611,759.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7,374.35	-705,662.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1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229.33	76,177.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40,229.33	11,076,177.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1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00,000.00	11,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29.33	76,177.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87,603.68	-629,484.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03,223.91	11,932,708.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90,827.59	11,303,223.91

法定代表人：朱敏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雅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彩玲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8,300,785.74				55,727.82		-193,426.18		13,163,087.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8,300,785.74				55,727.82		-193,426.18		13,163,087.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4,103.48			2,120,357.53		2,334,461.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34,461.01		2,334,461.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4,103.48			-214,103.48		

1. 提取盈余公积									214,103.48		-214,103.4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8,300,785.74				269,831.30		1,926,931.35		15,497,548.39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8,300,785.74				55,727.82		-979,891.87		12,376,621.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8,300,785.74				55,727.82		-979,891.87		12,376,621.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6,465.69		786,465.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6,465.69		786,465.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000,000.00				8,300,785.74				55,727.82		-193,426.18		13,163,087.38

法定代表人：朱敏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雅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彩玲

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北京星星亮广告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8 月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110108231539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17 年 9 月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 872638，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7263725247 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5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41 号北京裕京大厦 7 层 A8910 室，实际办公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裕民路 12 号 E2 座 6 层 2606 室。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高琰。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及外商来华广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七)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

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

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

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

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八）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七）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 应收票据单

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 收 票 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财务公司等非金融机构或企业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九)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七)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应收账款	不计提坏账
无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员工的备用金、保证金及押金等	不计提坏账
账龄分析法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账款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账款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十)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七) 6.金融工具减值。

(十一)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七)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不计提坏账
无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 认定无信用风险, 主要包括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员工的备用金、保证金及押金等	不计提坏账
账龄分析法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账款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 参考应收账款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 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 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三)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 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 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 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

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七) 6. 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 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五) 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七) 6.金融工具减值。

(十六)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七) 6.金融工具减值。

(十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

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九)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

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一)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

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公交候车亭制作安装	3	

（二十四）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五）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

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六)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七)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八) 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户外广告业务。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通过取得广告媒体资源，为客户提供媒体资源服务获取收益，主要是为客户提供户外广告发布收入。

本公司承接户外广告发布业务后，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广告发布合同将客户所提供广告发布画面在约定的媒体资源位置发布广告，对方确认无误后开具发票，公司业务部门定期监测，维护广告发布情况，并保持与客户沟通以便客户获得广告发布情况并确定画面在发布期内已正常发布。公司业务属于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履约进度按照产出法确认，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即按与客户约定的广告投放排期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九)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

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三十二）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主要包括房租、日常办公设备的租赁等。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房租
低价值资产租赁	日常办公设备的租赁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三十三）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三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收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数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数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文化事业建设费	应税收入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2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2025年12月31日，“期初”指2025年1月1日，“本期”指2025年度，“上期”指2024年度。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94.97	60.72
银行存款	14,590,432.62	11,303,163.19
其他货币资金		
未到期应收利息		
合计	14,590,827.59	11,303,223.9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942,726.96	2,025,082.00
1-2年	113,816.00	
小计	1,056,542.96	2,025,082.00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减：坏账准备	58,517.95	101,254.10
合计	998,025.01	1,923,827.90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056,542.96	100.00	58,517.95	5.54	998,025.01
其中：关联方组合					
无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1,056,542.96	100.00	58,517.95	5.54	998,025.01
合计	1,056,542.96	100.00	58,517.95	5.54	998,025.0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025,082.00	100.00	101,254.10	5.00	1,923,827.90
其中：关联方组合					
无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2,025,082.00	100.00	101,254.10	5.00	1,923,827.90
合计	2,025,082.00	100.00	101,254.10	5.00	1,923,827.9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942,726.96	47,136.35	5.00
1-2年	113,816.00	11,381.60	10.00
合计	1,056,542.96	58,517.95	5.5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01,254.10		42,736.15			58,517.95
其中：关联方组合						
无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101,254.10		42,736.15			58,517.95
合计	101,254.10		42,736.15			58,517.95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上海原锐广告咨询有限公司	942,726.96	89.23	47,136.35
北京城建北苑大酒店有限公司	113,816.00	10.77	11,381.60
合计	1,056,542.96	100.00	58,517.95

注释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436.54	100.00
合计			9,436.54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无

注释4.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942.97	18,942.9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8,942.97	18,942.97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4,266.28	134,345.33	378,611.61
2. 本期增加金额			
重分类			
购置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244,266.28	134,345.33	378,611.61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2,040.67	127,627.97	359,668.64
2. 本期增加金额			
重分类			
本期计提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232,040.67	127,627.97	359,668.64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重分类			
本期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225.61	6,717.36	18,942.97
2. 期初账面价值	12,225.61	6,717.36	18,942.97

注释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58,517.95	2,925.90	101,254.10	5,062.71
合计	58,517.95	2,925.90	101,254.10	5,062.71

注释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422.99	578,521.47	580,544.46	2,40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5,462.70	85,462.70	
辞退福利		309,878.00	309,878.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422.99	973,862.17	975,885.16	2,400.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3,529.43	493,529.43	
职工福利费				
社会保险费		54,761.45	54,761.45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50,759.70	50,759.70	
补充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费		4,001.75	4,001.75	
生育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20,360.00	20,36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22.99	9,870.59	11,893.58	2,400.00
短期累积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奖金）分享计划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4,422.99	578,521.47	580,544.46	2,400.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82,872.80	82,872.80	
失业保险费		2,589.90	2,589.90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5,462.70	85,462.70	

注释7.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57,589.23	
个人所得税	1,243.40	1,535.62
文化事业建设费	16,305.81	25,978.29
税金及附加	1,608.65	2,897.73
应缴增值税	26,810.99	48,295.65
合计	103,558.08	78,707.29

注释8.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215.00	14,276.37
合计	7,215.00	14,276.37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一)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职工社保及公积金	7,215.00	6,875.00
个人报销款		7,401.37
合计	7,215.00	14,276.37

注释9.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00,000.00						5,000,000.00

注释10.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8,300,785.74			8,300,785.74
合计	8,300,785.74			8,300,785.74

注释11.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5,727.82	214,103.48		269,831.3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55,727.82	214,103.48		269,831.30

注释1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3,426.18	-979,891.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3,426.18	-979,891.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34,461.01	786,465.6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4,103.4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26,931.35	-193,426.18

注释1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20,510.47	1,633,457.00	6,386,266.54	4,344,357.26
合计	6,420,510.47	1,633,457.00	6,386,266.54	4,344,357.2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户外广告	6,420,510.47	6,386,266.54
合计	6,420,510.47	6,386,266.54

注释1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07.00	3,212.16
教育费附加	3,045.85	1,376.6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30.56	917.75
印花税	520.21	1,194.36
文化建设事业费	80,625.77	101,836.8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93,329.39	108,537.75

注释15.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25,729.43	380,391.32
社保费	7,284.84	102,825.44
住房公积金	615.00	8,755.00
维修材料		4,476.80
销售服务费	1,013,764.82	
合计	1,047,394.09	496,448.56

注释16.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40,232.90	738,979.62
业务招待费	61,227.19	1,204.00
办公费	23,880.51	2,358.49
维修费	5,720.00	3,760.00
房租	78,296.63	85,757.49
加油费	27,380.63	20,200.00
审计费	56,603.78	56,603.77
车辆保险费	1,363.76	2,924.57
法律服务费	14,150.94	4,716.98
金融服务费	75,471.70	94,339.62
合计	1,284,328.04	1,010,844.54

注释17.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05,009.79
减：利息收入	6,511.19	14,489.78
汇兑损益		
银行手续费	984.50	986.68
合计	-5,526.69	191,506.69

注释18.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进项税加计扣除		
个税手续费返还	270.91	253.77

合计	270.91	253.77
----	--------	--------

注释19.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40,229.33	76,177.93
合计	40,229.33	76,177.93

注释20.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2,736.15	-11,704.87
合计	42,736.15	-11,704.87

注释21.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		527,536.61
合计		527,536.61

注释2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7.40		7.40
合计	7.40		7.40

注释2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4,159.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36.81	40,369.49
合计	116,296.62	40,369.4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50,757.6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2,537.8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1,456.6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697.87
本期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116,296.62

注释24.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511.19	14,489.78
其他	92,335.53	253.77
合计	98,846.72	14,743.5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1,511,506.51	280,710.40
财务费用手续费	984.50	986.68
合计	1,512,491.01	281,697.08

注释2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34,461.01	786,465.69
加：信用减值损失	-42,736.15	11,704.87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0,145.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527,536.6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1,506.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229.33	-76,177.93
其他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3.7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36.81	474,393.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4,023.5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7,975.58	-332,879.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766.43	-899,006.60
其他(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及其他)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7,374.35	-705,662.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590,827.59	11,303,223.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303,223.91	11,932,708.2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87,603.68	-629,484.3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394.97	60.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590,432.62	11,303,163.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90,827.59	11,303,223.9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姓名）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高璘	99.00	99.00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朱敏雅	法人、总经理、董事长、董事
陈彩玲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史亚楠	职工代表监事
高勇	董事
高璘	监事会主席
吴秀军	监事
郑碰碰	报告期内曾任职工代表监事、董事
李秀云	报告期内曾任职工代表监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谢雪峰	报告期内曾任职董事

(三) 关联方交易

1.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19,000.00	596,398.75

七、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 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

十、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48	减免税款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0,229.33	处置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309,878.00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0	滞纳金罚款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350,103.4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505.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32,597.87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29	0.47	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97	0.40	0.40

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三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4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0,229.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309,878.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50,103.41
减：所得税影响数	17,505.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2,597.87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